

关于旗下人保中证 5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所持股票估值 调整的提示性公告

根据《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》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[2017]13号）等有关规定，为客观反映基金公允价值，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，自 2023 年 06 月 30 日起，本公司对旗下人保中证 5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股票“*ST 中天”（摘牌前证券代码：000540）进行估值调整，按照 0.00 元/股进行估值。

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（fund.piccamc.com）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-820-7999 咨询相关信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3 年 07 月 04 日